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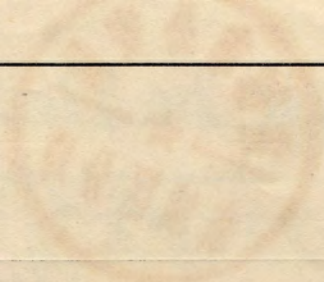
(刑子拘留处理) 批示表

12

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|
| 案由 | 报复行凶 | | 报告单位 | 东城公安分局单股 | | | | | |
| 姓名 | 何仕明 | 别(化)名 | | 性别 | 男 | 年龄 | 34 | 民族 | 汉 |
| 家庭出身 | 贫农 | 个人成份 | 学生 | 文化程度 | 初中 | 职业 | 工人 | | |
| 籍贯 | 四川成都 | | 现在住址 | 成都市东大街居民区十幢二楼 | | | | | |
| 解放后何时、因何事受过何种打击处理 | 六二年十二月盗窃被拘留。 | | | | | | | | |
| 政治面貌 | |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家庭成员经济情况及社会关系政治面貌 | 田亲：徐生贵，理家 妻子：李永凤，沙河堡五金生产组。 小孩二个。 | | | | | | | | |
| 简历 | 该人可以读书，五七年由金堂中学毕业调北厂工作。六〇年被开除出厂，在家无业。六二年调胜利食品厂做工至今。 | | | | | | | | |
| 历 | | | | | | | | | |

审查认定的主要犯罪事实

一九七〇年三月二十八日，何仕明以成都集米味食堂出事，正挨头吐冰时，恰迁在文化大革命中结下怨孽的瓦卸居李惠，李惠说何是二流子，何骂李是地主，烂货，家有150亩的地……，双方对峙各不相让，吵骂中何仕明先泼打李惠二耳光（经省直属门诊部检查病状是：右脸发红，有指印）经围观群众劝阻，各自散去。李惠到公安部门反映，何仕明骂先何仕成翻案进行报复，寻求处理。（对于李惠反映遭何仕明价级报复一案，于一九六九年七月及一九七〇年三月由瓦市人保组、车城區人保组先后有关单位进行多次调查办理。）二十九日晚由胜利车路派出所找李、何双方解决，何之侄儿（何仕成之子）何建平听其婶婶说：你以卷打李文老的婆娘，现在指在水津街派出所，你快去弄一下。何建平立即骑车去胜利派出所，引不到派出所的巷内见李文老，一伙三人从派出所出来，何建平尾随其改老俯听李骂其以卷架取什的态度，并老把李尖凌莫，二天碰到好打，被李发觉扭住，说何建平报复，何即叫喊：报复就报复。正吵骂时被派出所得知，令何到所解决，何建平在去所途中将革备用军威母对方做折叠小刀丢掉，被派出所的老拾获。当晚由派出所将何仕明、何建平已教育释放，报批刑子拘留。审查中何仕明尚能交待事实，态度较好。



群众意见

和承办单位
管理
审查
结论
意见



东城区
教育局

教育科 教育科 教育科 教育科 教育科

各

级

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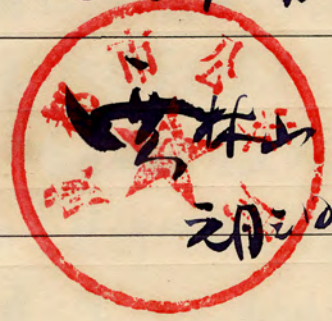
查

意

见

同意 请示 时 做 四 教育

工作



批 示

批 示

填表
单位

填表
时间

填表
人